2020年度

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决算表

三、部门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概况

1. 部门职责

1、负责宣传水行政法律法规

2、依法保护水资源、水工程和水利设施，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

3、依法对水事和河道日常管理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对违反水行政法律法规行为进行查处，对水事纠纷进行调解处理；

4、审批颁发取水、采砂许可证和对河道建设项目的审查批复；

5、依法征收水资源费、砂石管理费行政及事业性经费；

6、负责承办水行政案件复议、应诉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根据职责，我单位内设股室　4 个，全部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水政股、河道管理股等。现有在职人员23人，退休人员4人。

1. 决算单位构成。

2020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包括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收入包括公共财政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收入等收入；支出包括单位基本运行经费及项目支出。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  |  | 公开01表 |
| 部门：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收入 | 支出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248.14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29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0.00 | 二、外交支出 | 30 | 0.00 |
| 三、上级补助收入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31 | 0.00 |
| 四、事业收入 | 4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2 | 0.00 |
| 五、经营收入 | 5 | 0.00 | 五、教育支出 | 33 | 0.00 |
|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6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4 | 0.00 |
| 七、其他收入 | 7 | 0.00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5 | 0.00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6 | 21.06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37 | 8.29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38 | 0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39 | 0.00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0 | 209.06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1 | 0.00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42 | 0.00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3 | 0.00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4 | 0.00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5 | 0.00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6 | 0.00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47 | 14.73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48 | 0.00 |
| 　 | 21 | 　 |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49 | 0.00 |
| 　 | 22 | 　 | 二十二、其他支出 | 50 | 0.00 |
| 　 | 23 | 　 | 　 | 51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4 | 248.14 | **本年支出合计** | 52 | 253.14 |
|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25 | 0.00 | 结余分配 | 53 | 0.0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6 | 5.00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54 |  |
| 　 | 27 | 　 | 　 | 55 | 　 |
| **总计** | 28 | 253.14 | **总计** | 56 | 253.14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7 |
| 合计 | **248.14** | **248.14** | 　 | 　 | 　 | 　 |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1.06 | 21.06 | 　 | 　 | 　 | 　 |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21.06 | 21.06 | 　 | 　 | 　 | 　 |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1.06 | 21.06 |  |  |  |  |  |
| 20808 | 抚恤 |  |  |  |  |  |  |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  |  |  |  |  |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8.29 | 8.29 |  |  |  |  |  |
| 21011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8.29 | 8.29 |  |  |  |  |  |
| 2101101 | 行政单位医疗 | 8.29 | 8.29 |  |  |  |  |  |
| 211 | 节能环保支出 |  |  |  |  |  |  |  |
| 21103 | 污染防治 |  |  |  |  |  |  |  |
| 2110302 | 　水体 |  |  |  |  |  |  |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204.06 | 204.06 |  |  |  |  |  |
| 21303 | 水利 | 204.06 | 204.06 |  |  |  |  |  |
| 2130301 | 行政运行 |  |  |  |  |  |  |  |
| 21303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  |  |  |  |  |  |
| 2130304 |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  |  |  |  |  |  |  |
| 2130305 | 水利工程管理 |  |  |  |  |  |  |  |
| 2130306 |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  |  |  |  |  |  |  |
| 2130309 | 水利执法监督 | 204.06 | 204.06 |  |  |  |  |  |
| 2130310 | 水土保持 |  |  |  |  |  |  |  |
| 2130311 |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  |  |  |  |  |  |  |
| 2130313 | 水文测报 |  |  |  |  |  |  |  |
| 2130316 | 农村水利 |  |  |  |  |  |  |  |
| 2130399 | 其他水利支出 |  |  |  |  |  |  |  |
| 21399 | 其他农林水支出 |  |  |  |  |  |  |  |
| 2139999 | 　其他农林水支出 |  |  |  |  |  |  |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14.73 | 14.73 |  |  |  |  |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14.73 | 14.73 |  |  |  |  |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14.73 | 14.73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253.14 | 248.14 | 5.00 | 　 | 　 |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1.06 | 21.06 |  | 　 | 　 |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21.06 | 21.06 |  | 　 | 　 |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1.06 | 21.06 |  |  |  |  |
| 20808 | 抚恤 |  |  |  |  |  |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  |  |  |  |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8.29 | 8.29 |  |  |  |  |
| 21011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8.29 | 8.29 |  |  |  |  |
| 2101101 | 行政单位医疗 | 8.29 | 8.29 |  |  |  |  |
| 211 | 节能环保支出 |  |  |  |  |  |  |
| 21103 | 污染防治 |  |  |  |  |  |  |
| 2110302 | 　水体 |  |  |  |  |  |  |
| 21112 | 可再生能源 |  |  |  |  |  |  |
| 2111201 | 　可再生能源 |  |  |  |  |  |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209.06 | 204.06 | 5.00 |  |  |  |
| 21303 | 水利 | 209.06 | 204.06 | 5.00 |  |  |  |
| 2130301 | 行政运行 |  |  |  |  |  |  |
| 21303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  |  |  |  |  |
| 2130304 |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  |  |  |  |  |  |
| 2130305 | 水利工程管理 |  |  |  |  |  |  |
| 2130306 |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  |  |  |  |  |  |
| 2130309 | 水利执法监督 | 204.06 | 204.06 |  |  |  |  |
| 2130310 | 水土保持 |  |  |  |  |  |  |
| 2130311 |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 5.00 |  | 5.00 |  |  |  |
| 213034 | 防汛 |  |  |  |  |  |  |
| 2130316 | 农村水利 |  |  |  |  |  |  |
| 2130335 | 农村人畜饮水 |  |  |  |  |  |  |
| 2130399 | 其他水利支出 |  |  |  |  |  |  |
| 21399 | 其他农林水支出 |  |  |  |  |  |  |
| 2139999 | 　其他农林水支出 |  |  |  |  |  |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14.73 | 14.73 |  |  |  |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14.73 | 14.73 |  |  |  |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14.73 | 14.73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  |  |
| --- | --- |
| **收入** | **支出** |
| **项 目** | **行次** | **金额** | **项 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248.14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3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 二、外交支出 | 34 |  |  |  |
| 　 | 3 | 　 | 三、国防支出 | 35 |  |  |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6 |  |  |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7 |  |  |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8 |  |  |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9 |  |  |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0 | 21.06 | 21.06 |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1 | 8.29 | 8.29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2 |  |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3 |  |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4 | 209.06 | 209.06 |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5 |  |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46 |  |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7 |  |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8 |  |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9 |  |  |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50 |  |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1 | 14.73 | 14.73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2 |  |  |  |
|  | 21 |  |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3 |  |  |  |
|  | 22 |  | 二十二、其他支出 | 54 |  |  |  |
|  | 23 |  |  | 5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4 | 248.14 | **本年支出合计** |  | 253.14 | 253.14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25 | 5.00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  |  |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26 | 5.00 | 　 |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7 |  | 　 |  |  |  |  |
| 　 | 28 |  | 　 |  |  |  |  |
| **总计** | 29 | 253.14 | **总计** |  | 253.14 | 253.14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支出**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 合计 | 253.14 | 248.14 | 5.00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1.06 | 21.06 |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21.06 | 21.06 |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1.06 | 21.06 |  |
| 20808 | 抚恤 |  |  |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  |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8.29 | 8.29 |  |
| 21011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8.29 | 8.29 |  |
| 2101101 | 行政单位医疗 | 8.29 | 8.29 |  |
| 211 | 节能环保支出 |  |  |  |
| 21103 | 污染防治 |  |  |  |
| 2110302 | 　水体 |  |  |  |
| 21112 | 可再生能源 |  |  |  |
| 2111201 | 　可再生能源 |  |  |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209.06 | 204.06 | 5.00 |
| 21303 | 水利 | 209.06 | 204.06 | 5.00 |
| 2130301 | 行政运行 |  |  |  |
| 21303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  |  |
| 2130304 |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  |  |  |
| 2130305 | 水利工程管理 |  |  |  |
| 2130306 |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  |  |  |
| 2130309 | 水利执法监督 | 204.06 | 204.06 |  |
| 2130310 | 水土保持 |  |  |  |
| 2130311 |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 5.00 |  | 5.00 |
| 213034 | 防汛 |  |  |  |
| 2130316 | 农村水利 |  |  |  |
| 2130335 | 农村人畜饮水 |  |  |  |
| 2130399 | 其他水利支出 |  |  |  |
| 21399 | 其他农林水支出 |  |  |  |
| 2139999 | 　其他农林水支出 |  |  |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14.73 | 14.73 |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14.73 | 14.73 |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14.73 | 14.73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阳县水政监察大队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预算数 | 决算数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公务接待费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费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费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0.00 |  | 0.00 |  |  |  | 0.13 |  |  |  |  | 0.13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衡阳县水利局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若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请说明：XX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020 年度收入总计248.14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29.6万元，增加12%，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2、2020年度支出总计253.14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39.6万元，增加16%，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总计248.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8.14万元（基本收入248.14万元，项目收入0.00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53.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8.14万元，占98%；项目支出5.00万元，占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020 年度收入总计248.14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29.6万元，增加12%，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2、2020年度支出总计253.14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39.6万元，增加16%，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48.1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增加39.6万元，增加16%，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3.1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06万元，占8.32%；卫生健康支出8.29万元，占3.27%;农林水支出209.06万元，占82.59%；住房保障支出14.73万元，占5.8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11.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9%，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22.87万元，支出决算为2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2.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减少1.81万元。

**2、卫生健康支出**

年初预算为10.36万元，支出决算为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80.02%。

3、节能环保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4、农林水支出

年初预算为162.06万元，支出决算为209.06万元，完成了年初预算1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包含退休人员节日慰问金及奖励工资预算追加。

（1）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3）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年初预算为162.0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4）水利工程建设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5）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6）水利执法监督

年初预算为162.06万元，支出决算为204.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04.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预算追加水源地保护工作经费及奖励工资42万元。

（7）水土保持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8）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决算数包含以前年度项目在本年度的支出5万元。

（9）防汛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10）农村水利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12）农村人畜饮水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13）其他水利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14）其他农林水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0%。

1. 住房保障支出

　　年初预算为15.83万元，支出决算为14.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3.6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8.14元，其中：人员经费214.8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6.5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公用经费33.3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4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物管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上级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3万元,其中：

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个、来宾10人次，主要是上级水资源考核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3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19万元，降低12.58%。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所必须开支的费用，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等的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事业收入或经营收入中按规定提取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社厅和财政厅相关规定的以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等构成的工资总额为基数，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费用，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业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费用。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相关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1

衡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0年度 ）

部门(单位)名称：衡阳县水利局

预算编码：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自评□

中介机构评价□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中介机构□

报告日期：2021年5月23日

**2020年水利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衡阳县水利局

2021年5月23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县水利政策和规划，组织编制全县资源规划、县级确定的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流域、区域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

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县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县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指导水利经济和水利风景区建设与管理工作。

4、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

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水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流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流生态流量水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河道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河道采砂工作。承担全县河（库）长制的组织实施工作。

7、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水土保持规费征收制度的实施。

9、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全县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大中型水库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1、指导协调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负责组织全县河道管理区域范围内涉河案件的查处。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监督。

12、指导全县水利队伍建设，负责水利生产有关的职业技能鉴定；负责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水利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全县水利行业教育培训；承办水利科学研究与技术推广应用工作，归口管理全县水利科技项目立项工作，负责水利科技成果的鉴定、申报与评奖工作；报导、承办全县水利系统专业技术干部的职称评聘和继续培训工作。

13、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

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负责县城防洪工程规划的编制、修订工作，负责县城区防洪工程建设的管理工作。

14、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编委核定，我局内设机构5个，内设股室8个，所属事业单位13个，全部纳入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内设机构5个分别是水利勘测设计室、水利工程施工管理站、县城防洪堤工程管理所，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河湖与水资源管理中心。

内设股室8个分别是办公室、财务股、人事和科教股、规划计划股、水资源管理和政策法规股、水利建设管理股、运行管理和安全监督股、水库移民股。

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3个：库区移民中心（独立预算单位），水政监察大队、水土保持试验站、斜陂堰水库管理所、牛形山水库管理所、柿竹水库管理所、城坪冲水库管理所、山峙门水库管理所、石狮堰水库管理所、界牌电站、西渡水闸管理所、台源水闸管理所、英陂水闸管理所。

**（三）、人员编制情况**

共有编制人数539名，其中：行政编制17人，事业编制526人；实有人数1103人，其中在职人员717人，退休人员386人（局机关退休人员58人，直属水管单位退休人员294人，不包括代管乡镇水管站退休人员34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0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060万元，本年追加收入853.5万元，上年度项目指标结转7884.7元，全年收入合计20798.2万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80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85.2万元，项目支出7618.1万元，年未项目支出结转7994.9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5185.2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4914.2万元：**基本工资2108.5万元，津贴补贴679.9万元，奖金579.9万元，绩效工资198.4万元，基本养老保险708.4万元，医疗保险289.7元，其他社会保险46.4万元，住房公积金303.1万元。**2、商品服务支出176.5万元：**办公费15.9万元，印刷费1.2万元，手续费0.3万元，水电费10.7万元，邮电费0.4万元，物业管理费2.7万元，差旅费17.3万元，维修费1.2万元，租车费5万元，培训费0.7万元，公务接待费3.8万元，劳务费7.4万元，工会经费35.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5万元，其他交通费3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3.6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4.4万元：**抚恤金16.6万元，生活补助57.8万元。**4、对企业补助20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项目支出7618.1万元。其中：湘江保护和治理支出124.3万元，小水电增效扩容支出56.2万元，水利行业管理79万元，水利工程建设4885万元，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877.9万元，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13万元，防汛109.9万元，农村水利656.3万元，农村人畜饮水613.9万元，其他水利支出237万元，其他农林水支出56.6万元。其中主要项目为：

**1、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截至2020年12月已完成投资2558万元，其中完成中央投资2558万元。已支付资金1935.2万元。

**武水岘山保护圈治理工程。**完成工程的主要内容为新建格宾护脚和雷诺护岸、新建浆砌石护岸，河道疏浚，新建堰坝等项目。截至2020年12月已完成投资1079万元。支付资金1079万元。

**演水保护圈工程。**完成工程的主要内容为格宾护脚加雷诺护垫，仰斜式浆砌石护挡墙岸，河道疏浚。截至2021年5月已完成投资992万元。已资金464.5万元。

**岳沙河二期治理工程。**完成工程的主要内容为衡阳县岳沙河二期治理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干流格宾挡墙，雷渃护坡，格宾护脚,浆砌石护坡，泥结石路面，河道疏挖清障治理及堰坝改造2处等。截至2020年12月已完成投资487万元，其中完成中央投资487万元。支付 资金392万元。

**2、小型水库建设及除险加固：**我县实施洞口、干冲、和睦、和平、胡陂塘、环土岭、红旗、据家冲、龙灯、庙塘、牛冲、普子坪、鸡塘、上山塘16座小型病险水库。完成工程的主要内容为内坡防渗、外坡整修，新建工程和溢洪道整修等。截至2020年12月已完成投资1605万元，其中完成中央投资1285万元，省级配套320万元。已支付资金758万元。

**3、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完成工程的主要内容为渠道砼三面防渗衬砌，新建暗涵，渡槽加固，水闸改造，新建渠道自动化量水测站等。截至2021年5月已完成投资909万元。支付资金502万元。

**4、山洪灾害防治：**完成工程的主要内容为自动雷达站、自动水位雨量站。截至2020年12月已完成投资5万元。支付资金5万元

**5、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完成界牌水厂、库宗水厂、井头水厂、金兰水厂、栏垅水厂、大安水厂、渣江水厂、石市水厂、曲兰水厂、岣嵝水厂、杉桥水厂、樟木水厂、关市水厂13处供水工程设施修缮，净化消毒滤料水表更换，添置水质快速检测仪。截至2020年12月已完成投资146万元。已支付资金146万元。

**6、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完成37座小1型水库安装水雨情视频监控系统，136座小2型水库大坝除草等。截至2020年12月已完成投资288万元，其中完成中央投资288万元。已支付资金261.5万元。

**7、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完成自动雨量站，机房设务系统、视频站、图像站等。截至2020年12月已完成投资15万元，其中完成中央投资15万元。支付资金15万元。

8、完成三湖镇密山峰河水毁修复工程项目300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认真履行职责，精准精细管理，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同时切实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财务工作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得到了有效提升。

**1、防汛工作：**为切实做好今年的防汛抗旱工作，我局立足于早准备、早发动、早动手。**一是完善应急预案，**我局根据实际情况，修订了应急预案《衡阳县洪水灾害应急预案》、《衡阳县旱灾应急预案》、《山洪灾害防御预案》、《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等**；二是开展工程排查。**做到全县水利工程的安全隐患情况清、底子明，并及时投入资金进行修复，确保安全渡汛。**三是开展防汛演练。**我县在石狮堰水库举办了防汛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了应急队伍的抢险救援实战能力、应急处置能力和协调作战能力。防汛工作确保覆盖全县人口112万人人民生命安全，保护全县耕地覆盖面积104万亩。

**2、抗旱工作：**对水源不足的干旱死角，增加水源工程建设；对蓄水能力不足或退化严重的水源工程，进行有效改造和清淤扩容，增加蓄水能力和蓄水量；对集雨面积和来水不足的水源工程，启动引水工程建设，对中型灌区主干渠进行维修、防渗改造，水毁工程进行修复，直属水管理单位灌区工作人员对渠道总干渠清淤226公里，提高农业灌溉水利用率；抗旱期间，全力做好抗旱服务保障工作，多次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现场进行抗旱工作指导，中型水库抗旱人员护渠送水的干渠长865公里，有效地保证了中型灌区农田38万亩的农业用水和人畜饮水，得到了老百姓的一致好评，确保灌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24800万公斤。

**3、工程建设项目工作。**首先是着眼一个“严”字。为保证工程质量，切实履行职责，强化项目管理，加强技术指导，我们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监理制、合同制。其次突出一个“优”字。特别是在水利工程建设重点项目上，我们严把“质量关”，所有工程项目完成后，深受上级和广大市民的好评，产生的经济效益为新增供水能力1.28万立方米，新增恢复灌溉面积0.064万亩，改善灌溉面积1.68万亩，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122万公斤，保护耕地面积1.69万亩；社会效益为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1.89万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0.752万人，山洪灾害防治覆盖人口4.93万元，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10.09万元，其他水利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1.76万人；生态效益为新增年节水能力255万立方米。

**4、河（库）长制工作全面推进。一是开展“一河一策”摸底。**对蒸水河流域和岳沙河流域开展“一河一策”调查摸底，重点针对河流排污口和支流入河口、沿河500m范围内养殖场、沿河垃圾点、周边黑臭水体等问题进行了全面整治。**二是加强宣传力度。**为了切实增强群众水生态意识，激发广大群众参与水环境保护的积极性和责任感，使“河长制”工作深入人心，为“河长制”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我局将河长制工作与党建工作相结合，号召广大党员和志愿者开展河长制“六进”宣传活动，在机关、学校、村庄等悬挂横幅130余幅，制作了90个宣传栏，并通过宣传栏、手机短信、“村村通”广播等渠道，对河长制工作进行了广泛宣传。**三是全面推行河库“五禁”。**即河库区域禁止种植蔬菜、禁止养殖畜禽、禁止排放污水、禁止采挖河沙、禁止倾倒垃圾。让河流水畅、岸绿、景美，发挥了极大的生态效益。

**5、治水管水成效显著。**2020年市河道保洁办对我县河道保洁工作进行每季度考核，考核结果均排在全市前列，并获全省先进单位。全县水环境质量总体上呈现逐步好转趋势，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总体良好，现水质已达到Ⅱ类水质标准，全县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主要做法是：**一是开展取水工程核查登记。**对全县取水工程设施进行核查登记，共登计862处，按省里的要求已全部登记到位。二**是开展非法采砂整治。**按照省、市、县的文件精神，已全部关停非法采砂场和处置采砂船，未存在死灰复燃，与交通部门依法呈报2处砂石集散中心，巡查河道长度4533公里；**三是建立河库保洁常态机制。**直属水管理单位分别成立河库漂浮物打捞队伍，对河道库区漂浮物进行常态化作业，基本确保了沿河水域水面的清洁及河道的畅通。**四是肥水养殖监管。**加强对上型号水库肥水养殖承包合同的监管，禁止化肥养殖，杜绝一切肥水养殖现象。目前全县中小型水库基本是“人放天养”的生态养殖模式。为社会大局稳定、人心稳定，县域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充足的水源保障和稳定安全的水环境。

**6、资产管理情况。**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机关）资产总额为11917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0696万元，固定资产净值1221万元。为进一步提高资产管理水平，根据我局实际情况，依据资产管理责任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我们制定了《资产管理办法》，做到了用制度把好“入口关”、“使用关”、“出口关”。从资产的购置、使用、处置各个环节加强制度建设，堵住资产流失的漏洞，使资产管理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

**7、社会满意度不断提升。**项目的实施，极大改善了项目区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推动了受益村、组经济的发展和农民增收，促进了社会和谐与安定，深受农民群众的欢迎和拥护，受益群众非常感谢水利工作者为他们办了一件好事，实实在在解决了根本问题，通过问卷测评，群众十分满意。

# 8、综合评价结论

我们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以结果为导向、基于证据”的绩效评价方法，进行评价体系的构建，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评，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方法，将项目计划的绩效目标与其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对2020年资金的使用绩效作全面评价，项目前期工作、资金投入到位，管理规范，按序时进度要求完成了建设任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保障了各项工作任务的顺利进行。项目完工后，充分发挥了效益，主要是提高了工程输水能力，改善了灌溉面积，减少农民劳动强度，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了农民生活水平，提高项目区供水的灌溉保证率，改善了水利条件，改善水环境。深受农民群众的欢迎和拥护，受益群众非常满意。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工程效益不佳。**我县水利工程大多建于五、六十年代，老化严重，加之旱涝常年交替发生，致使一些水利工程老病刚除，新病又生，水利设施损毁十分严重，工程带病运行十分普遍，工程效益衰减十分明显。**一是蓄水能力日渐减弱。**全县112座上型号水库，有107座不同程度存在安全隐患，小型水库80%必须限蓄，全县水库设计蓄水共2.1亿立方米，现正常蓄水不足1.8亿立方米。我县的9.6万口山平塘，42％成了碟子塘，蓄水能力也是每况愈下。**二是灌溉面积日益缩少。**全县干、支渠渗漏尤为严重；输水渡槽更是破烂不堪，共有260余处断裂倒塌，几乎没有一条通畅的输水工程；我县水库灌溉面积已由原来的60.3万亩萎缩到43.3万亩，水的利用系数不足0.4。

**2、资金投入本未倒置。**当前对中型水库灌区干支渠基本投入少，大都是对田间工程的投入，导致有水放不下，下游干着急。

**3、部门规划各行其事。**农开办、国土、农业、发改委、烟办等多个部门都涉及水利建设项目，在区域范围内没有统一的规划，投入相当分散，不能集中力量来解决大事、难事。

**4、资金投入不足。一是上级投入杯水车薪。**中央和省级财政虽加大了对水利建设的投入，但与交通、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相比较，投入总量仍然偏少。**二是本级投入捉襟见肘。**县级财政基本是吃饭财政，难以大规模投资水利建设，往往是头痛医头，脚痛医脚。**三是自身投入有心无力。**水管单位维持正常运转都举步维艰，更无钱搞建设。**四是农民投入信心缺乏。**由于农业生产效益低，农民对水利建设投入已失去信心，积极性大大降低。

**五、有关建议**

1**、建议各级财政加大对水利建设投入。**尽管这几年省级以上对水利项目建设投入在逐年增加，县级也投入了一定的建设资金，但与实际需求相比，仍是杯水车薪，有的工程建成没几年，又因自然灾害等原因需维修加固，水利建设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请求中央财政进一步加大投入，资金分配要对农业大县给予重点倾斜。。

**2、进一步提高资产内部管理的效能。**完善资产管理制度，明确分工，责任到人，资产申购、审批、调剂和处置进一步实现动态化、规范化管理。落实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工作，定期盘点摸底。